类别标记：A

慈溪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文件

慈金建〔2025〕1号 签发人:陈庆杰

关于市人大十八届四次会议第180号建议的

答复

潘若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防范企业破产风险的建议》已收悉。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市金融风险防控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您的建议围绕企业破产引发的连锁风险，提出了加强法律监督、建立风险预警、完善协调机制等举措，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和前瞻性。经认真研究，结合市法院、经信、税务、审计、金融监管等相关单位的协办意见，现将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强化金融源头治理，提升破产审判规范化水平

（一）从源头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1．动态监管企业经营行为。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联合行业协会，定期组织企业开展合规培训，发布破产典型案例白皮书，推动企业与金融机构构建“交易前尽调—交易中担保—交易后跟踪”的全过程风控机制，防范盲目扩张与过度负债。

2．优化信贷资源配置。推动设立企业纾困专项基金，引导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共同参与，优先保障临时困难但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特别是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业链企业的流动性需求。

3．建立协同处置机制。组建重大风险企业联合专班，推动金融机构落实“不抽贷、不压贷、不诉讼”临时保护措施，防范风险扩散。

（二）推进破产审判体系规范化

1．完善简易审机制。慈溪法院根据浙江高院指导意见，优化简易破产程序适用范围，简化资产评估与审计流程，提高破产效率，破解程序性空转难题。

2．强化专业化团队建设。设立由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组成的破产审判专门团队，实现集中审理、专业化运作。

3．推动“府院联动”机制落地。通过召开协调会议，解决涉破产案件中资产处置、职工安置等疑难问题，加快困境企业有序退出或重整。

二、完善企业风险监测预警与分类处置体系

（一）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提升企业发展韧性

由市经信局牵头，持续推进我市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转型，增强企业的技术支撑与市场适应能力。

1．落实“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政策，推动关键技术企业与配套环节强链补链。

2．实施“一企一策”帮扶机制，定期会商重点企业运行情况，协调要素保障，帮助企业化解实际困难。

3．推进产业平台整合与升级，支持优质企业技改扩能，增强对市场波动的抵御能力。

（二）构建多部门协同的风险治理机制

整合金融、经信、税务、法院、市场监管等部门资源，推进数据共享、信息共识、风险共治，逐步形成跨部门联动、横向协同的企业风险防控体系。

（三）探索建立企业风险监测预警体系

依托行业主管部门工作数据、属地风险排查，探索建立企业“经营健康指数”，重点监测企业经营情况、企业现金流、资产负债率、纳税异常等指标，实施分类分级动态管理。

（四）探索建立“早识别—早干预—早处置”闭环机制

对预警企业及时采取“一企一策”应对措施，限期提交债务化解方案，必要时协调金融机构进行债务重组。联合律所提供“破产重整+产业整合”服务，并同步建设破产资产信息发布平台，提升透明度与资产变现效率。

三、完善法律监督与破产管理人履职监管

（一）健全管理人全流程监管机制

强化对破产管理人行为的全过程提醒、考核与结果应用，压实管理人责任，提升其专业水平和履职质效。

（二）建立突发应对与舆情协商机制

对破产过程中突发问题或社会舆情，建立管理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推动政法协同处置，增强应对能力。

（三）保障管理人履职资源

市法院与财政局联合出台《企业破产援助资金管理和使用暂行办法》，为管理人依法履职提供经费保障。同时探索建立破产司法协作机制，联动法院、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依法打击“假破产真逃债”等违法行为，防止资产转移与规避执行。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围绕市委“改革创新再深化、攻坚突破攀新高”的工作要求，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将持续履行统筹职责，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是**建议建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整合各方资源，构建“风险识别—信息共享—预警提示—政策干预”的闭环治理体系。**二是**推动构建企业“健康指数”和“重点关注企业清单”等模型工具，为企业风险分类施策提供决策依据。**三是**完善企业破产应急处置预案，引导企业通过重整、兼并等方式有序退出。**四是**配合慈溪法院探索建立破产企业信用修复机制，助力企业恢复融资功能。**五是**强化政金企联动，提升问题企业纾困效率，最大程度防止“次生风险”及区域性传导冲击。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市企业风险防控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持续关注与支持。我们将认真吸纳您提出的宝贵意见，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努力为建设一流营商环境作出更大贡献。

慈溪市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2025年6月３0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人民法院、市经信局、市税务局、市审计局、慈溪金融监管支局

联 系 人：劳蒙迪

联系电话：63837369